

廉政告知书

为进一步加强我中心对外采购执行及项目分包的监管，确保我中心工作人员保持廉洁的工作作风，有效预防腐败，促进相关业务规范、高效开展，现将我中心廉政管理要求告知如下：

-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政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二、不得在业务活动中向我中心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等好处费；
- 三、不得向我中心工作人员提供可能对公正履行职责及项目履约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 四、不得向我中心工作人员提供礼品、礼金、消费卡、有价证券、股权、金融产品等财物；
- 五、不为我中心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其本人支付的费用或向其借用钱款、住房、车辆等；
- 六、不得与我中心工作人员合作从事可能影响本职的营利活动。
- 七、与我中心项目负责人有利害关系的，在相关项目执行中申请其回避。

请积极配合我中心廉政工作并对我中心工作人员进行监督。

联系邮箱：cuichun@ec.com.cn chen@ec.com.cn

联系电话：010-67801000 010-67800136

感谢支持！



廉政告知书回执单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廉政告知书》收悉，特此回复。

（盖章）

年 月 日